

# 承诺书

本人姓名\_\_\_\_\_，身份证号\_\_\_\_\_，  
考生编号\_\_\_\_\_，于 2023 年 3 月\_\_\_\_日参加  
北京城市学院 2023 年\_\_\_\_\_专业研招复试，资审  
所需材料未准备齐全，本人承诺，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前，  
将所缺材料原件扫描件提交到北京城市学院招生办公室邮  
箱：yjszs@bcu.edu.cn。逾期不交，一切后果自负。

所缺材料名称：

- 1.
- 2.
- 3.

考生签字（手写）：

2023 年 3 月 日